

张留华 著

皮尔士哲学的逻辑面向

C. S. Peirce

上海人民出版社

张留华 著

皮尔士哲学的逻辑面向

The Logic-Facet of Peirce's Philosophical System:
Focusing on his Work in Mathematics, Semiotics and Pragmatism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皮尔士哲学的逻辑面向/张留华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2

ISBN 978-7-208-10817-2

I. ①皮… II. ①张… III. ①皮尔士,
C. S. (1839~1914)-哲学思想-研究 IV. ①B712.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31509 号

责任编辑 秦建洲

封面设计 张志全

皮尔士哲学的逻辑面向

张留华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26 插页 2 字数 386,000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0817-2/B·943

定价 48.00 元

序

“过去数十年间,实用主义在哲学家中间引起了新的关注。其哲学图景在今天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几乎成为一种自然起点。”^①我觉得,后一句话用于定位本书的研究动机尤其适合。抛开一切理论体系预设,实用主义似乎最为直接地符合我们每个人的常识和经验,代表一种直白的理性精神。但同时必须承认,在我们日常话语中实用主义一词有被庸俗化进而成为贬义词的倾向。为此,笔者有意无意地选择了古典实用主义者皮尔士,并将其视为个人哲学研习的最佳门径。现在回想,笔者之所以对皮尔士的实用主义情有独钟,其中的理由可能包括:皮尔士作为实用主义创始人,我们在他那里可以寻找到发生学意义上的实用主义,特别是实用主义的思想渊源和历史关联;皮尔士本人坚持从逻辑出发来理解和推进哲学,这符合亚里士多德、康德等大哲学家的一般路线;皮尔士难能可贵地在术语上继承了古代、中世纪许多重要内容,历史连续性观念渗透于其所有著作,这对现代哲学家来说是难能可贵的;皮尔士的哲学不仅与数学、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紧密关联,而且其体系内部本身乃一张密致的网络,一线贯穿起范畴论、现象学、认识论、指号学、伦理学、美学、宇宙论等各个分支,如此使得其理论具有无比广阔的相关性。

可是,皮尔士研究原本就不是一件轻松的活儿,而且深及内里之后的困难程度显然并不比初跨门槛时小。这一方面主要是因为其著作庞杂无比,现存涉及数学、

^① Nordic Pragmatism Network, URL=<http://www.nordprag.org/>).

哲学、天文学、光学、化学、测量学等诸多学科的文稿收集起来超过 100 卷(如果以每卷 500 页计);而且他广泛参考引用其他今天多数未曾听闻的作家,往往令我们绝望地感到:或许只能在阅读完他所看过的一切之后才能真正理解他。另一方面,他遗留下许多未完成的手稿片段,许多重要内容都留下不止一个版本;皮尔士生前未曾有机会总结自己的思想体系,因此我们也很难像笛卡儿、康德研究者一样找到一些所谓中心文本。再有,由于皮尔士的很多概念与今天用法不同,这让当代读者在其作品很多地方碰到表面上的“矛盾观点”,因此,往往要有足够的耐心和细致、必须采用典型的“慢阅读法”(slow reading)才能不至于半途而废。从近些年国际上已有皮尔士研究的路线来看,皮尔士学者们的工作主要有三种写法,即思想传记、专题观点回顾以及系统重构。本书大致属于这最后一种写法,运用美国哲理小说家、1989 年杰斐逊讲席报告人波西(Walker Percy)的观点说就是,笔者在本书中力争做 a student of Peirce 而非仅仅作为 a thief of Peirce。^①笔者认为,系统重构对于富有立体感而非流于平面化的皮尔士研究是至关重要的,没有对于全局的把握,各个专题研究都会多少显得孤立和乏味,而思想传记本身往往也是对他思想成长以及系统性追求的过程描述。可以说,与维特根斯坦等其他所谓“哲学家的哲学家”相比,皮尔士作品的难懂主要不在于晦涩,而更多在于它所要求的系统性与实际手稿的片断性。但是,要在有限的空间内系统梳理其庞大的哲学体系,谈何容易!笔者不敢妄言对皮尔士哲学体系进行一次全面的、毫无遗漏的整理概括,本书的工作只在于从一种独特的视角审视皮尔士哲学体系,进而试图用一条线索把他许多看似分散的学说连贯起来。

说起自身实用主义哲学与其他实用主义代表的不同,皮尔士经常强调它是科

① *A Thief of Peirce: the Letters of Kenneth Laine Ketner and Walker Percy*, edited by Patrick H. Samway,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Mississippi, 1995, p. 130. 这种通过在皮尔士作品中淘金而促成研究者自身目的的研究路线在当代学者中并不乏见。譬如,有学者在皮尔士研究中公开指出:“不问皮尔士立志要去做什么,而是通过一种淘金法在皮尔士作品中筛选出符合‘某种意图’的‘金块’”,参看 Katrin Amian, *Rethinking Postmodernism(s): Charles S. Peirce and the Pragmatist Negotiations of Thomas Pynchon, Toni Morrison, and Jonathan Safran Foer*, Amsterdam-New York: Editions Rodopi B. V., 2008, p. 27.

学可论证的,其实这话的深层寓意主要是说:他的实用主义是有一种系统支持的,即它只是其哲学构架的一个自然结论。与原子主义哲学相反,皮尔士一生都在倡导一种以连续性为首要特征的连续主义哲学。他在1902年10月1日致詹姆士的信中谈到:“如果我体系中的各个部分单独发表,数学家将赞同其数学部分,物理学家将赞同其物理学部分,伦理学家将承认其伦理学部分具有某种价值,如此等等;但那样的话,我首要的东西将完全得不到注意。”^①以往有学者把皮尔士定位于自然主义者,^②有的则定位于先验唯心论者,^③还有的定位于逻辑经验论者,^④但笔者认为:所谓那些称号都只是从皮尔士完整的哲学体系中把某些因素孤立并放大的结果。事实上,在连续主义哲学中,那些观点原本都是可以相互融贯、彼此一致的。当代哲学家的诸多个案分析均已表明,以简单归类为主要手段的传统理论已经难以刻画真实而多彩的实践生活。不过,罗蒂哲学给予我们的教训是:光承认复杂性是不够的,还得坚守理性之路,要不然只会成为反讽论者(Cynicist)。^⑤与当代某些试图消灭哲学的倾向不同,皮尔士在反对简单化的基础主义、两分主义思潮的同时,更加致力于拓宽和改善近代以来的科学理性。笔者相信,他的连续主义哲学能够成为笛卡儿主义之后更为稳健、更有前途的哲学分析方向。

如本书的标题所示,笔者借以通达皮尔士哲学渊藪的那条线索,就是逻辑学。

① Quoted in Demetra Sfendoni-Mentzou, Peirce on Continuity and Laws of Nature, *Transactions of the Charles S. Peirce Society*, Vol. 33, No. 3, 1997, p. 647.

② 参看 Thomas Goudge, *The Thought of C. S. Peirce*, Toronto: Toronto University Press, 1950;该书提出有两个“皮尔士”,其中之一是先验论者,另一个则是自然主义者。

③ 参看 James Feibleman,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hilosophy of Charles S. Peirce*,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70;该书主张皮尔士是一位终生的先验唯心论者。

④ 参看 Justus Buchler, *Charles Peirce's Empiricism*,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Co., 1939 以及 A. J. Ayer, *The Origins of Pragmatism: Studies in the Philosophy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and William James*, San Francisco: Freeman, Cooper & Co., 1968;两书均倾向于以逻辑经验论的视角解读皮尔士。

⑤ 罗蒂公开反对所谓“逻辑在于对既定时代的最好探究方法进行分析”的观点,并认为此种逻辑是“不值得发展的一门学科”。此外,他还指出:“正如笛卡尔用以替代亚里士多德《工具论》的《方法谈》是其最不够成熟的作品一样,杜威的《逻辑学》也属于他最无用的作品。”参看 Richard Rorty, Comments on Sleeper and Edel, *Transactions of the Charles S. Peirce Society*, Vol. 21, No. 1, Winter 1985, p. 41, p. 45.

当然,这里所选择的是一条粗线,也就是说,本书所谓的逻辑学是足以代表基本理性精神的那种广义逻辑。逻辑所关注的是我们的思想和推理,在这个意义上它永远是纯粹的、限定的,但由于人的思想和推理的对象无所不包,因此它又是迫切的、通用的。当面对皮尔士逻辑学时,我们赞成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美国哲学皮尔士教授迪博特(Randall R. Dipert)似乎不够友好的说法:“或许皮尔士的每一卷作品都应写上这样的警言:‘不懂逻辑学、数学和科学史者,请勿进来。’”^①他在《皮尔士心灵哲学中两个不该忽视的方面》一文中,再次强调:皮尔士的著作“具有难读难懂、叙述粗略、目标宏大、兼容并包等风格,因而要求我们具有各个领域的技术知识,尤其是逻辑学、数学及自然科学”。^②总之,“逻辑学很可能是理解皮尔士思想和影响的那一把最为重要的钥匙”。^③迪博特的话对于所有试图系统把握皮尔士哲学的学者无疑构成了极大挑战!我个人认为,虽然他的讲法过于苛刻,但那必定是友善的警告!然而,问题的另一方面是:如果我们不在他的整体哲学构架下来理解逻辑学、数学和科学史,往往也只能得到狭隘的结论,有时甚至哲学术语上的障碍就足以构成难以逾越的障碍。

笔者在接触皮尔士之初就相信,逻辑乃哲学等一切有价值思想成果的关键所在。早前,笔者曾有意从当代标准数理逻辑的观点,专注于皮尔士的现代逻辑思想。这样做的结果是,我们在皮尔士那里找到了许多所谓现代逻辑贡献,但这些贡献与弗雷格、罗素等人的现代标准逻辑作品相比,总是显得不够精细、不够完备。这当然在一方面可能会令有些人认为皮尔士在现代逻辑上的贡献是次要的、零散的,但笔者相信这在另一方面只不过是表明:皮尔士的逻辑研究是在一种差异甚大的哲学框架下进行的,因而有可能在弗雷格等人看来重要的东西,对于他却只是细枝末节、无关紧要的,而另一些在标准数理逻辑中不曾出现的研究方向譬如存在

① Randall Dipert, Essay/review of P. Turley's *Peirce's Cosmology*, in *Nature and System*, 1 (1979), pp. 134—141.

② Randall Dipert, “Two Unjustly Neglected Aspects of C. S. Peirce's Philosophy of Mind”, URL = <http://www.neologic.net/rd/chalmers/Dipert.html>.

③ Randall Dipert, “Peirce's Deductive Logic: Its Development, Influence, and Philosophical Significance”, in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Peirce*, edited by Cheryl Misa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图、外展逻辑、逻辑语用学等倒成为他对于逻辑学的真正重大贡献。也就是说,要公正对待皮尔士的逻辑思想,我们必须超脱当代狭义数理逻辑的范畴,把其逻辑学放在他庞大的哲学构架下进行立体式把握。皮尔士本人曾多次表示,自己主要是一位逻辑学家;问题的复杂性在于,其所谓的逻辑学远不是某种既成的、经过特殊限制的逻辑范畴。对于皮尔士哪怕某种细小逻辑贡献的追踪,都会最终把我们引向无比宽阔的哲学视野。著名皮尔士传记作家布伦特(Joseph L. Brent)把皮尔士的逻辑与接近实在的方法联系在一起,他指出:“纵观他的思想历程,皮尔士最大的热情在于逻辑研究,他将其理解为用于揭开万物之谜的唯一方法。对他来说,逻辑学完全不同于现代大学课程中所看到的那些呆板的真值表和定理证明(虽然皮尔士在这两方面也具有影响力);它是我们接近实在的唯一入径。”^①这样说类似于词源学意义上的 logos 一词(同时包含语词、言语、计算、理性等意),其意或许有点模糊,但它的确触及了皮尔士逻辑学的深层关怀。^②

逻辑是皮尔士哲学的一条基本线索,同时哲学又是皮尔士逻辑的归属语境。本书希望能够在某种程度上达到双重目的:一方面对于皮尔士哲学进行一次粗线条梳理,另一方面对于皮尔士逻辑进行一次哲学思考。1998年,布伦特在《皮尔士传》一书中曾指出:“有一个重大谜团是,皮尔士去世后已有八十年,为何这样一位杰出人物及其思想依然鲜为人知。”^③如今又是十几年过去了,该谜团仍在很大程度上存在,尤其是对于中国读者来说。本书采用逻辑与哲学互动理解的方式,希望

① Joseph L. Brent, *Charles Sanders Peirce: A Life*,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1998, p. 16.

② 有学者指出,对于皮尔士逻辑研究存在两条各有优缺点的不同路径,一条是所谓的“自下而上”,即关注皮尔士的主要逻辑论题在其思想框架中如何进化和成型;另一条是所谓的“自上而下”,即在当代逻辑语境下定位皮尔士的逻辑贡献。参看 Sun-Joo Shin and Eric Hammer, “Peirce’s Logic”, *The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Summer 2011 Edition), Edward N. Zalta (ed.), forthcoming URL=<http://plato.stanford.edu/archives/sum2011/entries/peirce-logic/>。笔者认为,在皮尔士逻辑研究起步时第二条路径应该是首选的,但当研究逐步深入以至于开始论证皮尔士逻辑与其他逻辑思想的竞争力时,第一条路径就是不可或缺的,虽然这条路很难走。基本上,本书的探索是属于这第一条路线的。

③ Joseph L. Brent, *Charles Sanders Peirce: A Life*,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1998, p. 7.

能对皮尔士思想之谜的解决提供新的帮助。无论如何,本书可能是一个过于宏大的抱负,为此笔者希望能够通过一些写作上的自我限定以使得本书所论及的问题更为集中起来。这些限定包括:

第一,所谓系统重构只是相对而言的,本书的尝试虽然涉及一些具体细节问题,但整体上仍属于粗浅的。对于皮尔士这样颇具独创性和争议性的历史巨人进行研究,必须要有一种老老实实的态度。皮尔士本人常说:“最为不理性的莫过于伪称(false pretence)”,因此,“要脱下伪装(Dismiss make-belief)。”^①这种精神是其实用主义及批判常识论的基调之一。笔者认为,其中至少包括两层意思:一是不懂不能装懂,二是不怀疑不能强求批判。老实讲,笔者的学力和视野都无法企及皮尔士的高度,因此纸上说是对皮尔士的研究,其实主要是对于皮尔士的学习,主要是理解“他当时是在做什么”以及“为什么他要那样做”。^②正因为如此,笔者对于皮尔士的研究态度基本上是“慎重同情”(deliberately sympathetic):首先是真实呈现,然后才是客观批判。^③只有在能够宣称理解阅读对象之后,我们才有资格对其进行学术意义上的审查。本书旨在从与逻辑有关的一些核心观念展现皮尔士这位系统思想家的哲学建筑,在此过程中希望既尽可能覆盖其所有重要的工作领域,又彰显其哲学观点的独特性和复杂性。在不忽视各方批评者有关皮尔士自相矛盾、前后不一的研究证据的同时,我们坚信:通过以发展的眼光看待某些不得不忽略掉的不一致论述,并增加必要的论证环节以弥补理论空隙,皮尔士的哲学思想完全可以呈现出统一性和连续性。皮尔士本人善于通过精细的区分来消解表面上的矛

① 这话换作现代汉语中一句颇有哲理的口语就是“不装!”

② 在英语中,不论 study 还是 student 都既包含研究之意又包含学习之意。这一点,从语言现象的本质来看,并不是偶然的。

③ “善意的”、“同情的”理解态度,对于像实用主义这样极易从字面产生误导的学说来讲,尤为重要。面对不少学者对于“实用主义”不求甚解的无礼驳斥以及他们所谓“实用主义放弃客观标准、过于变通随意”的诽谤性言论,詹姆士曾断然指出:“实用主义者比其他任何人都自认为受困于过去整个固定真理体的挤压与他周围感觉世界的强力之间,有谁能像他那样感到我们心灵运作所受到的客观控制的巨大压力呢?如果有人以为此种法则则是松弛的,那就让他服从此种律令一天试试看……。”为此,詹姆士呼吁哲学批评家们要有足够的想象力,对于他人观点要带着诚意、同情的予以公正理解。参见 William James, *Pragmatism*, Dover Publications, Inc., New York, 1995, p. 90。

盾,他的这种方法,也是本书在理解皮尔士时力图采用的。在遇到理解上有紧张态势或看似矛盾的地方,我们将尽可能增加新的文本证据或提供新的论证环节,以支持皮尔士思想体系的融贯性。皮尔士曾强调,即便是具有重大深远意义的哲学问题,也应该以物理学的那种认真与精细来研究。^①正如他对于逻辑学所说,“任何读者若是不愿意(至少来说)像面对其他学科那样耐心、细致、勤奋地研究逻辑,他从任何地方都也必然学不到太多推理理论。”^②其实,这一点,无论对于研究自然万象的皮尔士来说,还是对于研究哲学家皮尔士的我们来说,都是一样的。工作的细致周到(minute and thorough),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你对于自己面前对象的尊崇和谦卑。或许也正是因为如此,我们可以看到,在权威信仰至上的中世纪,经院学者常常有着超乎寻常的精细逻辑。

第二,笔者将不得不放弃或简化一些在其他研究语境下颇为重要的论题,以突出本书所挑选出的重点。由于其工作领域的广度以及哲学体系的宏大,皮尔士思想对于哲学讨论有着太多方面的相关性。皮尔士生前在写作上有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几乎每一处都试图解决所有问题;但结果表明,这更多是失败的教训。本书在追踪皮尔士的思想轨迹时,不知不觉陷入一种困境:如何防止一味求全而达不到原定目标,同时又能尽可能不遗漏重要思想点?笔者在经过反复思考后认为,系统重建并不意味着面面俱到,有些地方可能只需要提及而不必展开,本书视角的选取就决定了我们只能把一部分作为重点来论述。基于此种考虑,本书决定忽略掉一些从其他角度来看很重要的内容,譬如,从心灵哲学来看,从他的指号学可推演出一套独特的体系;从当代数理逻辑来看,他的存在图系统完全可以扩充为一本专著;从历史角度看,皮尔士对各个时代诸多论题的追踪可奠定其哲学史家的地位;以及科学哲学(尤其是归纳和概率问题)、宗教哲学、人文科学方面的,等等。本书着重揭示的是皮尔士哲学所隐藏的逻辑方法论,很多时候我们没有去追究或引申某个

①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Vol. 2, edited by Charles Hartshorne and Paul Wei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2, para. 8.

②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Vol. 2, edited by Charles Hartshorne and Paul Wei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2, para. 14.

哲学论点,而把更多精力放在了其哲学观念的逻辑分析或方法论内蕴上。我们希望把哲学思考部分限制在必要的程度上,即侧重于皮尔士逻辑的动因、基础、目的、结果、意蕴等等。书中没有涉及的内容,并非在其体系中不重要,或在当代哲学中不受重视,只是说:我们要集中在对其哲学构架的逻辑考虑上,以便为任何专题的皮尔士研究展现一种总体视野或曰论证大前提。

第三,本书将把逻辑这条粗线索进一步定位在数学、指号学、实用主义三个方面,从而形成相互交织、共同发展的三条细线。逻辑学是皮尔士一生学术追求的主要领域,而且是他对于现代哲学的主要贡献。一句话,逻辑学是皮尔士哲学的主要看点(尽管它可能有许多不同的面向),或者说,理解了他的逻辑学就算把握了他的哲学精髓。但考虑到皮尔士逻辑观念的广阔性和复杂性,我们希望选取三个不同的方面来具体展现皮尔士逻辑学的丰富内容。这也是本书与其他系统重构论者尤其是以逻辑作为切入口的皮尔士研究的不同之处。^①如果不加限定来说,“数学”、“指号学”、“实用主义”三者都不能与逻辑学发生直接联系,但是在皮尔士的科学语境中,它们却代表了皮尔士逻辑的三种向度。这三个“样本”的选取当然具有一定的个人随意性,不过笔者的考虑是:在皮尔士逻辑代数、存在图等这些在当代看来更多属于数学的工作领域中包含了他有关数学的逻辑的重要思考,这些内容与当代狭义数理逻辑基本相仿,它们最起码代表了皮尔士某种语境下的狭义逻辑观点,同时也包含了皮尔士逻辑学与标准现代逻辑的共同出发点;指号学被晚期皮尔士称为最广泛意义上的逻辑学,它把有关语法规理论和修辞理论增加至逻辑学范畴,被

① 应该说,此前国际上曾有多部以皮尔士逻辑为线索的系统建构著作,譬如, Murray G. Murphey, *The Development of Peirce's Philosoph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1; Richard Tursman, *Peirce's Theory of Scientific Discovery: A System of Logic Conceived as Semiotic*,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7; James Jakób Liszka, *A General Introduction to the Semeiotic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6; 等等。但是,它们要么把逻辑仅限于标准的数理逻辑,要么把逻辑等同于科学逻辑,要么更多侧重于指号学而非逻辑本身。笔者深知,皮尔士逻辑观念宽广而又模糊,这可能是几乎所有体系论者都承认皮尔士终生以逻辑学家自居却从未有人直接将逻辑本身作为重构线索的一个重要原因,但是这并非意味着在皮尔士思想体系中探究逻辑本身就不具有可行性。当然,在逻辑之外还存在着更多对于皮尔士哲学的系统考察,有关众多皮尔士哲学体系建构者的工作以及它们之间的差异,可参看 Carl R. Hausman, *Charles S. Peirce's Evolutionary Philosoph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p. xiii—xvii。

认为是代表了皮尔士成熟的逻辑观念；实用主义是皮尔士哲学中最引人注目的地方，同时又被他直接界定为逻辑准则，其中包含大量科学逻辑及方法论的内容，因此它能在数学逻辑和指号学之外进一步阐明皮尔士逻辑的深层关切。不能说这三个侧面合起来就能构成皮尔士逻辑理论的全部，因为皮尔士的逻辑观实在很广泛，直至目前皮尔士学界都没有任何人能做到对于其完整逻辑理论的驾驭和掌控；但这种做法比起任何单个侧面，有望成为一种更逼真、更典型、更丰满的“剪影”，它所同时传达出的信息是：皮尔士逻辑学可以“作为指号学”，但“不是数学”，而“是哲学”。

除此之外，本书的写作还面临着其他可能的困难和风险。譬如，皮尔士哲学与当代主流哲学相比有着术语上的奇异性，特别是逻辑学上，有许多并未在当代沿用，因而容易成为无关要义的历史性资料；对此，笔者的主要考虑是：要在比照当代逻辑最新成果评价皮尔士逻辑贡献的基础上，强调皮尔士逻辑的深厚历史感，进而以皮尔士宽阔的视野激发和促进当代逻辑反思。再如，皮尔士的“逻辑”、“哲学”、“科学”等术语，如果在专题研究中往往很容易得到界定，但在像类似本书这样的系统梳理中，如何在同一语境中理清三者的不同所指？这的确也是一个麻烦。因为尽管皮尔士自己倡导术语伦理学，但由于他的许多作品写于不同的时期和场合，他往往被迫要使用不同读者和听众群所熟知的不同术语，如此使得他哲学体系中的一些核心概念常常有用法上的变化。类似前后期思想、术语变化的情况，在皮尔士那里还有很多。对此，笔者将主要根据发展或成长的眼光来看待，并努力以晚期较为成熟的框架来重新安排分散于前期不同场合的概念。笔者相信，这种原则对于所有成长型的作家都是适用的。从进化论思想来看，前后思想的变化更多意味着个体合理的成长，而不一定就是某种矛盾混乱。

本书的写作框架大体上是绪论—总论—分论—余论的结构。绪论是对皮尔士逻辑人生的一种传记性刻画，其中以历史事件的形式提示了皮尔士逻辑的研究动机、关注范围、发展变化，同时也揭示了皮尔士逻辑的特殊性及其埋没和重现的历程。总论是本书的中心论题，先是从科学分类法中考察皮尔士的逻辑及哲学的地位，然后从数学、指号学、实用主义三条线索分别展现皮尔士逻辑的个性。分论是

以两个专题对于总论中心思想的一种例证和补足。余论是本书关于皮尔士逻辑和哲学的探究性学习的一种注解,也是对于未来关于皮尔士更深入研究的一种敬告。

在原始文本表述清楚的情况下,我们尽量让皮尔士自己说话,因而读者不难发现书中出现有大量的引用资料。但本书绝不打算仅仅成为对于皮尔士的史料性研究,更希望具有当代启示。好的历史研究,不仅是对于过去历史资料的一次整理,而且要触及当代思想发展的主要论题。为此,笔者着重选取了对于二十一世纪逻辑发展具有批判与建设性意义的皮尔士思想资料,并尽可能(尽管有时是在脚注中)指出皮尔士观点在当今逻辑及哲学思想发展语境下所具有的择代性(alternativeness)。不过,话又说回来,由于皮尔士在许许多多具体问题上的观点与当今哲学主流观点存在差异,本书只是抓住它们之间的主要差别;有关二者哪一个更为合理以及对于皮尔士观点在历史语境和当代语境下的完整辩护,不是书中的重点。这方面工作曾经是现在仍然是皮尔士研究的一个重要方法,但我们相信:对于皮尔士专题观点的论证及评价,最终都不得不涉及其思想整体。笔者希望能通过还原皮尔士对于逻辑学的整体把握来促进我们今天对于逻辑学的完整理解;希望能通过理清皮尔士逻辑学与其众多思想主题之前的关联来推进我们今天对于实用主义哲学的深化理解。本书的系统化工作,显然不是对皮尔士思想研究的总结定论,毋宁说它开启了新的皮尔士研究,让某些专题研究更具有价值;毋宁说它立体地呈现了皮尔士思想系统中某些关键而要害的问题,从而促使我们对某些专题进行更深入研究。因为,对于逻辑的整体把握,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为了让我们看清逻辑学中仍有哪些需要深入钻研。

常用文献缩写代码

皮尔士的手稿至今未能全部发表,收集有关皮尔士作品的各类选集多种多样。本书在写作中尽可能参考了较为权威和常用的版本。为便于引用与阅读,笔者对于主要文献采取缩写代码的方式直接标注在正文中所引用内容之后;而对于其他文献,依然采取通常方式以脚注形式标示。另外,对于多处出现的引文,我们将尽可能同时标注不同的参考文献。

以下是本书常用参考文献及其标示代码:

W x:y= Writings of Charles S. Peirce: A Chronological Edition, volume x, page y;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Writings of Charles S. Peirce: A Chronological Edition*, Volume I 1857—1866, Volume II 1867—1871, Volume III 1872—1878, Volume IV 1879—1884, Volume V 1884—1886, Volume VI 1886—1890, Volume VIII 1890—1892, edited by the Peirce Edition Project,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Bloomington, Indiana, 1982, 1984, 1986, 1989, 1993, 2000, 2010.

EP x:y= The Essential Peirce: Selected Philosophical Writings, volume x, page y;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The Essential Peirce: Selected Philosophical Writings*, Volume 1 (1867—1893) edited by Nathan Houser and Christian J. W. Kloesel, Volume 2 (1893—1913) edited by Peirce Edition Project,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Bloomington and Indianapolis, 1992, 1998。

CP x, y=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volume x, paragraph y;具

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vols. 1—6, Charles Hartshorne and Paul Weiss, eds., vols. 7—8, Arthur W. Burks, e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31, 1932, 1933, 1933, 1934, 1935, 1958, 1958。

HP x=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Peirce's Logic of Science: A History of Science, page y;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Peirce's Logic of Science: A History of Science*, 2 vols., Carolyn Eisele, ed., Mouton De Gruyter, Berlin, New York, Amsterdam, 1985。

PM x=Philosophy of Mathematics: Selected Writings, page x;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Philosophy of Mathematics: Selected Writings*, Matthew E. Moore, ed.,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Bloomington and Indianapolis, 2010。

PPM x=Pragmatism as a Principle and Method of Right Thinking: The 1903 Harvard Lectures on Pragmatism, page x;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Pragmatism as a Principle and Method of Right Thinking: The 1903 Harvard Lectures on Pragmatism*, Patricia Ann Turisi, ed.,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Albany, 1997。

RLT x=Reasoning and the Logic of Things, page x;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Reasoning and the Logic of Things: The Cambridge Conference Lectures of 1898*, Kenneth Laine Ketner, ed., intro., and Hilary Putnam, intro., commentary, Harvard, 1992。

SS x=Semiotic and Significs: The Correspondence between C. S. Peirce and Victoria Lady Welby, page x;具体所标示文献为:C. S. Peirce and Welby-Gregory Victoria(Lady Welby), *Semiotic and Significs: The Correspondence between C. S. Peirce and Victoria Lady Welby*, edited by Charles S. Hardwick with the assistance of James Cook,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Bloomington and Indianapolis, 1977。

PSP x=Peirce, Semiotics, and Pragmatism;具体所标示文献为:Max Fisch, *Peirce, Semeiotic, and Pragmatism*, Kenneth Laine Ketner and Christian J. W. Kloe-

sel, eds. ,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6。

PL x=Peirce: a Life, page x;具体所标示文献为:Joseph L. Brent, *Charles Sanders Peirce: A Life*,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1998。

上列最后两本虽然不是皮尔士本人的作品集,但其中包含了两位著名皮尔士学者对于皮尔士大量未出版手稿的引用,因此,也作为本书的主要参考文献。

目 录

序	1
常用文献缩写代码	1

导 论

一位自称逻辑学家的多面科学家	3
----------------------	---

总 论

第一章 皮尔士的逻辑与哲学：一种理论框架	47
第一节 皮尔士论科学	47
第二节 一种自然的科学分类法	63
第三节 逻辑作为科学分类法中的一门哲学科学	74
第四节 几点评论：逻辑与哲学的诸种牵连	89
第二章 数学及其逻辑：皮尔士在现代逻辑上的地位	101
第一节 皮尔士的数学观念	102
第二节 从数学到逻辑学	110
第三节 逻辑代数	126
第四节 图式逻辑	139
第五节 皮尔士心中的现代逻辑	147
第三章 指号学：皮尔士的广义逻辑学	161
第一节 从历史上看指号学	161
第二节 指号学作为逻辑学	169
第三节 指号分类法及其在逻辑上的应用	177
第四节 指号学的分部与逻辑学的拓展	190